

中山大学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职责和招聘条件说明表

序号	招聘单位	招聘岗位	数量	所在校区	所属实验室/平台/部门	岗位职责与技术要求	岗位招聘条件	备注
1	分析测试中心	共享仪器管理服务平台实验技术岗	1	广州校区	共享仪器管理服务平台	1. 工作地点：广州校区南校园，按需前往各校区（园）开展工作； 2. 负责各校区（园）分中心建设规划与协调； 3. 负责分中心建设及需求调研，制定建设规划； 4. 负责重点建设项目跟进及落实； 5. 组织开展中心分析测试能力提升和科研支撑业务拓展； 6. 完成中心和平台交办的其他工作。	1. 具备良好的思想品德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；热爱实验师建设及相关工作，恪守职业道德，工作责任心强，作风正派； 2. 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有开拓创新和奉献精神；具有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方法，工作踏实、耐心细致，有较强实践能力，善于沟通与协调，爱护学生，关心集体，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和服务师生的意识； 3. 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环境、医学、药学等相关理工科专业； 4. 具备实验室规划及建设工作经历，或设备采购和全流程管理经验； 5. 熟悉科学仪器或分析测试技术前沿； 6. 身心健康，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，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。	